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近期与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了相关结构性存款协议，共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8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上述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268）
- 2、产品类型：银行结构性存款
- 3、认购资金：人民币6,800万元
- 4、收益起算日：2020年03月11日
- 5、到期日：2020年06月11日（产品期限：92天）
- 6、预期年化收益率：3.67%
- 7、资金来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 8、公司与民生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本次认购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本次购买的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合同提示的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产品的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短期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在上述投资银行产品期间，公司与该银行保持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亦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6,800 万元（含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四日